

厦门市海沧区人民政府文件

厦海政〔2023〕20号

厦门市海沧区人民政府 关于转发钱俊岳任职的通知

区直各办、局，各街道办事处，各有关单位：

接厦海委干〔2023〕17号文通知：

因任职试用期满，经考察，在试用期间能够胜任本职工作，
决定正式任命：

钱俊岳任海沧区海沧街道办事处副主任，任职时间从2022
年1月算起。

厦门市海沧区人民政府

2023年3月14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抄送：市公务员局，市人社局，区委、区人大、区政协。

厦门市海沧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3 年 3 月 14 日印发
